



泰山校字〔2022〕151号

## 关于曾广晟等职务任命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》，切实加强食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，确保学校食堂正常运行，经研究决定，任命：

曾广晟为食品质量安全员。

刘立通为膳食委员会成员。

刘立通为膳食委员会成员。

以上三人任期三年（自2022年11月23日起至2025

年11月22日止），以《泰山科技学院》校办字〔2022〕151号

特此通知



泰山科技学院

2022年11月24日

泰山科技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22年11月24日印发